南开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工作自查报告

自2018年5月被天津市列入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区以来，南开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全面提升区域食品安全水平、解决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创城工作各项任务目标，紧紧围绕“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的重大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遵循“四个最严”要求，把创城作为改进工作的平台、集中投入的平台、宣传展示的平台，[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的底线](http://www.baidu.com/link?url=Ss5gyXT7oUEKPydf6Pr4P8Kk8-qogA9gxTWCd7n-UI2ns7rS5j-ziaiF8mHjmOz3"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在2019年度全市食品安全评议考核中进入了全市A级行列。

一、南开区食品安全总体状况稳定向好

南开区位于天津市的核心城区，面积40.6平方公里，常住人口达114.5万人，共有食品生产经营主体15748户,其中食品销售经营者6677户（含保健食品销售2004户），餐饮服务经营者4395户，单位食堂426户，食品摊贩4248户(含固定食品制售摊贩3519户，早餐车（亭）摊贩729户)，食品生产企业2户。

（一）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逐年提高

我区近三年来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未发生引发国内外广泛关注、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食品安全事件。开展食品安全满意度调查，辖区群众食品安全总体满意度均高于创建标准且逐年提高。

（二）食品安全合格率保持稳定

我区在食品监督抽检及农产品监测方面不断加大力度，2018-2020年食品抽检样本总量逐年增加，截至目前，食品检验量达到4份/千人，主要针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每年达2份/千人。近三年，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

二、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党政同责

（一）党委政府高度重视

2018年以来，区委常委会5次，区政府常务会议11次分别专题听取食品安全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区域食品安全重点难点问题。区委常委会第136次会议、区政府第70次常务会议分别组织学习《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和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精神，并将落实《规定》和《意见》情况纳入对辖区各职能部门和街道的绩效考核。结合辖区实际，区委、区政府联合印发实施《南开区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明确了区级党政领导干部责任清单，自上而下形成了强大的组织推动力。

我区成立了由区委书记、区长任双组长的创城工作领导小组，高位推动创城工作。区委书记旗帜鲜明地担当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多次作出重要批示，为食品安全工作指明方向，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党委全会工作报告的重要内容。区长靠前组织协调、督查暗访，较真碰硬推动工作，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政府工作报告重要内容。

区巡察办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要求，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对党政领导干部履职检查。区委督查室将创城工作纳入跟踪督办内容，每月每季度开展工作检查。在春节、中秋、国庆重要节假日期间区主要领导亲自带队检查食品安全问题开展实地调查研究。

（二）建立完善工作机制

我区印发了《南开区食品安全工作责任规定（试行）》《南开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规则》《南开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根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需要，结合辖区实际适时对区食安委组成进行调整，成员单位由25个增加至34个。不断完善食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定期开展联合检查，区委政法委牵头出台《南开区食品药品安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制度》，有效解决了行刑衔接不畅的问题。先后8次组织召开食安委扩大会议，要求各部门、各街道要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压实责任，强化监管，消除隐患全面提升南开区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三）加强执法能力建设

我区每年将食品安全工作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保障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需要，三年来持续投入工作经费超2000万元。我区不断加快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区市场监管局及其各监管所以食品安全为首要职责，执法力量不断向一线岗位倾斜，完善工作流程，提升执法队伍相关执法装备建设水平，提高监管执法能力。公安南开分局成立食药环侦查支队，不断充实打击食品安全犯罪专业力量，加大专业装备建设力度，提高侦查水平。全区170个社区居委会100%配齐两名食品安全协管员，发挥了监管“最后一公里”的作用。

我区通过开设食品安全大讲堂，邀请食品安全监管、食品质量检测、食品生产经营、三方认证评估等多个领域的行业专家，采取面授或现场实践等方式授课培训，切实解决监管干部和从业人员的知识饥渴、本领恐慌问题，培训覆盖率达到100%。区教育局、住建委和民政局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积极向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建设施工项目和养老机构负责人以及从业人员宣传食品安全相关知识，加强食品安全法制教育。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定期进行食品安全相关知识培训，切实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年接受法制培训不少于40小时。开展“征集、解决群众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活动，通过走访群众、填写调查问卷，征集了群众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针对问题，制定了具体措施，并开展系列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三、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开展专项行动

（一）加强制度体系和标准体系引领

我区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积极清理与产业发展和现行监管体制改革不相适应的规范性文件。加大食品安全标准解释、宣传贯彻和培训力度，监督食品生产经营者严格按照相应食品安全标准生产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加强食品安全标准使用跟踪评价，维护食品安全标准的强制性。积极参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修订。鼓励辖区企业运用市级企业标准信息公示平台，推动落实企业标准公开承诺制度，鼓励辖区企业制定实施严于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

（二）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严控食源性疾病

印发《南开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实施方案》，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数据汇总分析，累计监测采样监测535份样品，检测任务完成率100%，累计完成食源性疾病报告2927例，疑似食源性疾病事件处置24件。强化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委托具备粮食检验检测第三方机构，完成了对区属成品粮储备质量安全检测工作。

（三）深入推进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工程

我区餐饮监管体系不断完善，餐饮服务经营者食品安全量化分级优秀率和良好率不断上升，明厨亮灶建设扎实推进，全区餐饮经营单位及全部校园食堂均已100%明厨亮灶。积极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按照市委、市政府民心工程部署，超额完成2950名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建立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深入集中用餐单位陪同就餐的长效机制，组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深入中小学校、托幼机构、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工地食堂等集中用餐单位陪同就餐，督促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确保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积极推进建立餐厨废弃物清运台账，杜绝餐厨废弃物以“地沟油”等形式回流餐桌。

（四）开展保健食品专项整治行动

一是加强对辖区内的网络、报纸等媒体的广告监测，规范辖区主要媒体单位的广告发布行为，约谈辖区媒体单位负责人，坚决杜绝未经审查擅自发布保健食品广告等违法行为。二是持续开展保健食品“五进”科普宣传活动，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加强保健食品知识的科普力度。进社区“零距离”宣传，开展了保健食品的选购及使用知识培训会。三是进学校保障校园安全，对南开大学新生宣讲了防范保健食品传销知识。四是进商超借助客流加大宣传，向消费者发放保健食品宣传手册等相关材料等形式，切实提高了保健食品选购能力。

（五）开展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治理

以问题为导向，严治理、补短板、查漏洞、建机制，不断提高校园食品安全工作社会共治水平。一是组织召开全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并参加我市工作会议，就南开经验在全市会议上做典型发言。二是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春秋季开学检查，覆盖率大100%，并对校园负责人进行责任约谈。对全区中小幼负责人及食品安全管理员、学校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负责人开展食品安全教育培训，持续对学校、幼儿园、学校集中用餐配送单位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开展隐患排查。三是落实校长和监管人员“双陪餐”制，全力推进学校“明厨亮灶”，覆盖率已达到100%，将食品安全与营养纳入中小学教育活动，覆盖率达到100%。四是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南开大学、天津大学联合成立大学校园食品安全监管联席会制度，创建食品安全示范校园。

（六）开展食用农产品专项整治

落实食用农产品销售者建档工作，完成34家菜市场的建档工作，梳理入场销售者约1535户。印发《入场销售者档案》50册、《天津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合同》（JF-2016-074）3000余份、“证票合一”式《食用农产品销售凭证》6000余份，严把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关。开展检验检测，对蔬果、畜禽水产品、蛋类等食用农产品的农兽药残留等项目进行监督抽检，检测结果每周公示，并开展巡回快检，检测结果每日公示。严防非洲猪瘟疫情，加强生猪产品和猪肉制品的监管力度，维护市场经营秩序和消费安全。

（七）开展食品“三小”顽疾治理

开展食品摊贩安全风险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对固定食品制售摊贩实施“搬家式整理，装修式改造”，提升改造734家，关停取缔181家。通过改造提升了基础条件和硬件设施水平，改变了食品摊贩“脏、乱、差”问题。切实加强早餐车的规范化管理，已备案早餐车摊贩数量位列市内六区第一。

（八）完善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提升监管科学性

以风险分级为切入点，全面推行网格化监管，痕迹化执法和精细化管理。电子巡更系统不断升级完善，与许可数据、风险分级数据及时对接，实现了风险分级和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提升了监管科学性、靶向性和有效性。为一线监管人员配备移动执法终端，运用综合监管平台，对全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进行风险等级分类和日常监督检查，实现100%动态管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相关检查结果全部对外公示，对食品生产企业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

（九）严厉惩处违法行为，落实“最严厉的处罚”

创建工作以来依法严厉惩处各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违法案件立案率、查办率、结案率均达到100%，公安机关对本辖区涉食品安全犯罪线索核查率达100%。创建工作以来，查处食品违法案件1370件，打掉黑窝点4处，罚没款604万余元，移送公安机关39件，拘留3人，取保候审12人。

四、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

（一）落实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严厉打击无证无照经营行为，确保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法取得许可并持续符合许可条件。疫情期间为满足复工复产需求，对“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临时从事集体用餐配送、单餐配送量超100份”的餐饮服务经营者，实施备案管理，有效解决餐饮单位经营难、复工中小企业吃饭难的问题。简化网络食品经营许可审批手续，减少入网经营申请材料，鼓励经营者开展网络订餐服务，实施“无接触”配送。

持续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建立并落实本企业的食品安全责任制，落实第一责任人义务，严格落实质量安全管理、风险管控、检验检测等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进货查验、出厂检验、购销台账记录、产品追溯等各项管理制度。大力推进管理体系建设，设立质量安全管理岗位，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加强对食品质量安全管理人员的培训和考核，考核合格率达到90%以上，考核情况及时公开发布。积极引导食品生产经营者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推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实施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等食品安全审核认证，提高风险预防管控能力。

（二）加强生产经营过程控制

督促辖区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法开展自查自评，主动监测生产经营条件、食品安全风险、上市产品质量安全状况等食品安全要素，对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立即采取整改措施；对存在风险隐患的，及时采取停止生产经营活动、产品召回等风险控制措施，并及时报告监管部门。食品生产企业自查报告率达到100%。

（三）深入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

创建以来我区不断加快对标准化菜市场和超市重要产品（肉菜）追溯系统建设，1家饼干生产企业的2款饼干产品建成追溯体系并正常运行。为提高追溯体系使用率，加强操作人员业务能力，召开全区培训会，要求企业严格履行主体责任，保证上传数据真实性、有效性和完整性。

五、高质量推动食品产业发展

（一）加快菜市场快检室建设

我区制定印发了《南开区食用农产品零售市场快检室建设推动方案》和《南开区食用农产品零售市场快检室建设指导规范》。通过组织开展集中培训、操作演示、实地指导、集中约谈、现场检查等方式，压实市场开办者的主体责任，强化快检室的风险筛查作用，逐步实现了第三方巡回快检服务的全覆盖。

（二）稳步推进区级示范店建设

将区级食品安全管理示范店建设工作纳入南开区政府的民心工程，通过加强宣传、指导培养、社会公示、听取社会意见等环节，开展示范店评比活动，促进了食品市场道德诚信体系建设。全区共有市级管理示范店2家，区级管理示范店59家。

（三）加大提升辖区食品产业竞争力

开展“品牌提升年”，推动食品工业企业转型升级，引导食品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改进生产工艺流程，保障食品质量安全，为桂顺斋拨付设备升级扶持资金2万元，推动桂顺斋开展智能化改造升级，提高生产智能化水平，鼓励企业持续提高食品安全水平。举办辖区老字号发展工作座谈会，宣传介绍老字号发展情况及相关支持政策。加大对辖区老字号企业的服务力度，帮助老字号企业重整品牌资源，丰富老字号品牌文化内涵。指导企业进行产品创新，提高产品质量，同时实现线上线下有效结合，不断推出新产品，帮助企业做大做强。

六、不断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

（一）创新许可制度，实施智慧监管

以一制三化改革为重点，全面推行食品经营许可信用承诺审批、网上审批、先证后核、容缺受理、免予现场核查等新举措新办法，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营造了更加法制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开发上线食品安全培训手机APP，通过实景式、动画式影像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科学知识、行业伦理的课程培训，方便食品从业人员随时登陆学习。同时，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所有食品经营许可证和食品摊贩备案证明获得者进行证后审查，采用制式检查表格定期出具分析报告，提高了监管效率，增加了检查客观性。推广网络视频式“明厨亮灶”，实现消费者通过第三方平台APP软件直面商家厨房。

（二）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巡回快检

每年制定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组织开展监督抽检工作，开展生产、流通、餐饮各环节区级抽检6651批次，总体合格率98.48%，其中食用农产品抽检4539批次，合格率98.17%，抽检结果均全部对外公示。对辖区内菜市场实现全覆盖巡回快检，及时下架处置不合格产品，从源头保证入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开展“你点我检”活动，组织专业快检机构在各菜市场每周开门搞抽检，由百姓选择抽检食品，让消费者“零距离”感受食品快速检测。

（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

区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南开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南开政办函〔2018〕10号），明确了全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2020年11月对其重新修订印发。每年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应急演练，2019年针对第十届残运会暨第七届特奥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开展应急演练，2020年开展了冷链食品核酸检测阳性样品溯源应急演练。

七、加强宣传教育，构建社会共治格局

（一）开展丰富多样科普宣传活动

开展以“全民参与营造氛围 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主题的宣传活动，让创城融入街景，融入市场，融入生活，举办多场创城专场文艺演出，提高全区百姓对创城工作的知晓率和支持率。以“食安家安百姓安、创城行动在南开”为主题，按“党政同责、全程监管、诚信经营、共治共享”四部分拍摄形成创城宣传片。创办“南开食安”微信公众号，发布权威政策解读，传播食安科学知识，解答公众关心食品热点问题，达到食品安全共治共享效果，现已发布243篇宣传文稿。

（二）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系列活动

围绕“尚德守法 食品安全让生活更美好”宣传主题，精心谋划，区食安委各成员单位积极开展进社区、进商超、进公园、进夜市等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食品安全宣传周期间，累计出动宣传人员近1900人次，发放宣传资料64000余份，举办现场咨询活动128次，接受咨询人数6000余人，媒体报道20余次，形成了“上电视、上电台、上报纸、上显示屏”的全覆盖格局，营造了人人关心、人人支持、人人参与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三）落实食品投诉举报奖励制度

结合区域实际制订出台了《南开区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南开区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并设立专项奖励举报资金，规范了食品安全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申请、审批、发放等程序，营造了公众广泛参与积极提供案件线索的良好氛围，为及时发现和消除隐患、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提供有力支持，形成强大震慑力。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南开区将坚持对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更大的决心、更强的魄力、更实的举措全力做好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不断提升群众食品安全总体满意度，确保人民群众“食在南开、安全放心”。